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雅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运新材料"), 为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雅运新材料提供 4.750 万元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 日,公司为雅运新材料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414万元(不包含本次发生的担保)。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 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 2022 年度公司为下属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为5亿元,为下属资产负债率70%以 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为1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至2022年年度 股东大会召开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 度及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9)。

2023年1月17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以下 简称"浦发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雅运新材料向浦 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 4,75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 披露日,公司为雅运新材料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414万元,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 对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可用担保额度为 10,750 万元。本次担 保不存在反担保。

本次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

已审议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雅运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76472448X6

成立日期: 2004年7月8日

注册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江桥工业西区宝园五路 301 号

法定代表人: 曾建平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整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新材料、染料、颜料和助剂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纺织助剂的生产、加工、销售,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从事电子测量仪器、实验分析仪器、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雅运新材料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雅运新材料总资产为 39,347.08 万元,总负债为 23,437.13 万元;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9,346.62 万元,净利润为 2,437.05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雅运新材料的总资产为 45,561.02 万元,总负债为 23,931.50 万元。2022 年前三季度的营业收入为 25,301.52 万元,净利润 2,719.5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人雅运新材料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本次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担保金额:不超过4,750万元

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雅运新材料提供担保是基于其业务开展需要,有利于 其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雅运新材料的资产负债率不 超过70%,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其偿还债务的能力,认为其经营状况良好、担保风 险可控。

五、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意见

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需求,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上述被担保对象资信和经营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六、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1,070 万元(不包含本次发生的担保金额 4,750 万元),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36.39%。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带来不可控的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8日